

潮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潮文通〔2024〕139号

关于授予陈志渊、陈广吉等两人 为二级运动员称号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文化（广电）旅游体育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国家体育总局关于《运动员技术等级管理办法》和《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》的规定，经审核研究，上网公示无异议，现决定授予陈志渊、陈广吉等两人为二级运动员称号，名单如下：

陈志渊：2024年田径分区邀请赛华南赛区，男子100米11.43。

陈志渊：2024年田径分区邀请赛华南赛区，男子200米23.66。

陈广吉：2024年田径分区邀请赛华南赛区，男子400米51.11。

潮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2024年12月2日

